南政办函〔2024〕29号

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

南安市抽水蓄能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东田镇人民政府，市直有关单位：

为加快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推动南安抽水蓄能项目加快建设，经研究，决定成立南安抽水蓄能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及工作任务分工如下：

一、领导小组组成人员

组 长：陈 倩 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

邱雪亮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卓赞杰 市政府办副主任

戴江华 市发改局局长

周剑锋 市文体旅局局长

黄秋燕 东田镇党委书记

卓江生 东田镇党委副书记、镇政府镇长

成 员：石林海 市发改局副局长

 郑荣堤 工信局一级主任科员

 吴小挺 市财政局副局长

杜成晗 市资源局副局长

李少峰 市林业局副局长

叶建永 市水利局总工程师

黄少华 市商务局副局长

黄勉生 市住建局副局长

郭莎婷 市文体旅局副局长

黄长春 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徐志军 市城管局副局长

傅小河 市发改局（抽调前期办科级干部）

蔡志通 南安生态环境局副局长

黄世大 市自然资源联合执法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黄荣宝 东田镇党委二级主任科员

范国恩 东田镇党委统战委员、武装部长

黄江伟 东田镇政府副镇长

黄海燕 东田镇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谢思发 供电公司副总经理

刘金法 能源工贸集团总经理

王英门 东田抽蓄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市直各成员根据单位工作职责负责相关领域工作。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综合统筹专班、前期推进专班、征迁协调专班、文旅项目专班等四个工作专班。具体安排如下：

（一）综合协调专班（挂靠在东田镇政府）

组 长：黄秋燕（兼）

副组长：卓赞杰（兼） 卓江生（兼） 石林海（兼）

刘金法（兼） 王英门（兼）

成 员：黄志兴（市发改局前期办负责人）

 林灿鑫（东田镇政府环保站负责人）

 蔡和森（东田抽蓄公司业务主管）

主要职责：统筹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相关工作，定期组织项目调度会议，了解项目进展情况，协调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办理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前期推进专班（挂靠在市发改局）

组 长：戴江华（兼）

副组长：吴小挺（兼） 郑荣提（兼） 杜成晗（兼）

李少峰（兼） 黄勉生（兼） 黄长春（兼）

叶建永（兼） 蔡志通（兼） 傅小河（兼）

黄世大（兼） 黄江伟（兼） 谢思发（兼）

郭经州（东田抽蓄公司副总经理）

成 员：黄志兴（市发改局前期办负责人）

黄昭艺（市财政局农业科科长）

 李灿锋（工信局能源科负责人）

 钟俊龙（市资源局管制科科长）

 洪炎明（林业局审批科科长）

 林玉毅（住建局审批科干部）

 陈国铮（交通局建设科干部）

 张佳景（水利局规划建设科负责人）

 傅子玉（南安生态环境局审批科负责人）

 洪伟杰（市行政执法一队副队长）

 林灿鑫（东田镇政府环保站负责人）

 王长海（供电公司营销部副主任）

 王家裕（东田镇自然资源所所长）

 梁春泉（东田镇林业站站长）

 叶树林（东田抽蓄公司业务主管）

主要职责：负责项目可研专题收口，跟踪推进项目核准工作；协助项目建设资金筹措；做好用地、用林等要素保障；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上报审批；取水许可、洪水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上报审批；项目施工许可证申请和项目质量安全监督；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交通运输问题；协助做好电力设施迁改和有关用电手续审批；以及项目前期相关手续报批工作。

（三）征迁安置专班

组 长：卓江生（兼）

副组长：黄荣宝（兼） 范国恩（兼） 黄江伟（兼）

 郭经州（东田抽蓄公司副总经理）

成 员：梁春泉（东田镇林业站站长、驻桃源村工作队长）

 颜云烽（东田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副主任、驻凤巢村工作队长）

 林振林（东田镇安监办主任、驻山西村工作队长）

 黄思跃（东田抽蓄公司业务主管）

主要职责：负责项目征地拆迁、移民安置工作；做好项目建设过程施工环境保障。

（四）文旅项目专班

组 长：周剑锋（兼）

副组长：郭莎婷（兼） 黄少华（兼）

黄江伟（兼） 黄海燕（兼）

成 员：林阳贤（市文体旅局产业发展科负责人）

 黄伟艺（市招商办干部）

吴双龙（东田镇文体站站长）

主要职责：负责文旅项目规划、招商、落地、建设等相关工作。

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遇人事变动，由相应负责人接替，不再另行发文调整。

二、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推进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各项任务，市直部门指定1名科级领导和1名业务骨干专门负责、挂钩服务项目涉及前期手续办理，力促各项工作高效有序开展，确保项目早日开工投产、尽快发挥效益。

（二）细化责任落实。根据项目推进总体目标要求，制定前期工作倒排流程图。各相关单位根据时间节点、工作计划，明确各环节的目标任务、责任分工、完成时限、工作措施、具体联系人等，全力做好项目前期审批手续办理、用地用林要素、土地征迁、施工环境等保障工作。市大督导机制全程跟踪推进工作完成情况。

（三）完善工作机制。工作专班要建立微信群，每天跟踪专班工作落实情况，对项目推进中存在的问题第一时间沟通协调相关部门配合解决，对无法解决的事项，要及时梳理上报领导小组协调。领导小组定期调度项目进度，协调解决存在问题，提出下一阶段工作计划和要求，高频协调推进项目各项工作。

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5月7日

（此件主动公开）

市直有关单位：市发改局、工信局、财政局、资源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林业局、水利局、商务局、文体旅局、城管局、联执办，生态环境局、国网南安市供电公司，能源工贸集团、福建省东田抽水蓄能有限公司。